

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7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17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安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4004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2 月 5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42,108,741.3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纯债基金，管理人在合理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谨慎投资，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等可能影响证券市场的重要因素的研究和预测，并利用公司研究开发的各

	种数量模型工具，分析和比较不同债券品种和具体债券工具的收益及风险特征，积极寻找各种可能的价值增长和套利的机会，以确定基金资产在利率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和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之间的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纯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风险的品种，其预期的风险水平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安纯债债券 A	华安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40040	04004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227,858,164.85 份	14,250,576.52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17 年 7 月 1 日-2017 年 9 月 30 日)	
	华安纯债债券 A	华安纯债债券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42,281,678.20	139,448.58
2.本期利润	39,938,234.95	138,963.0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00	0.009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475,196,228.56	14,919,143.4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73	1.0469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1、华安纯债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8%	0.02%	-0.16%	0.04%	1.14%	-0.02%

2、华安纯债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4%	0.02%	-0.16%	0.04%	1.10%	-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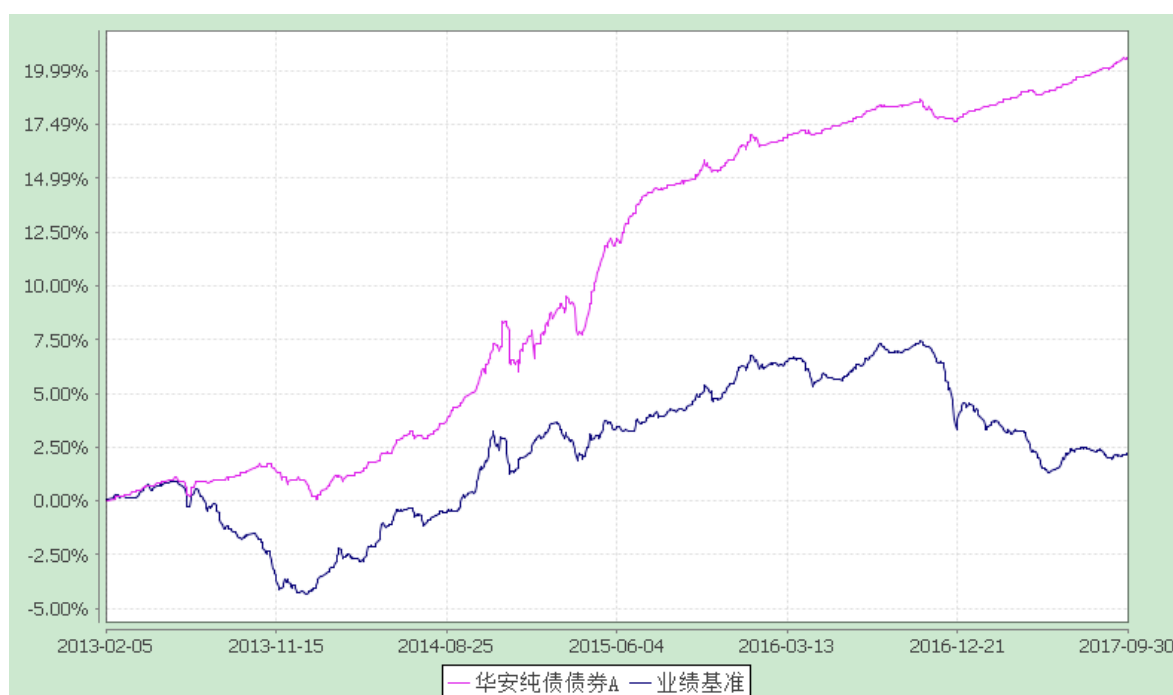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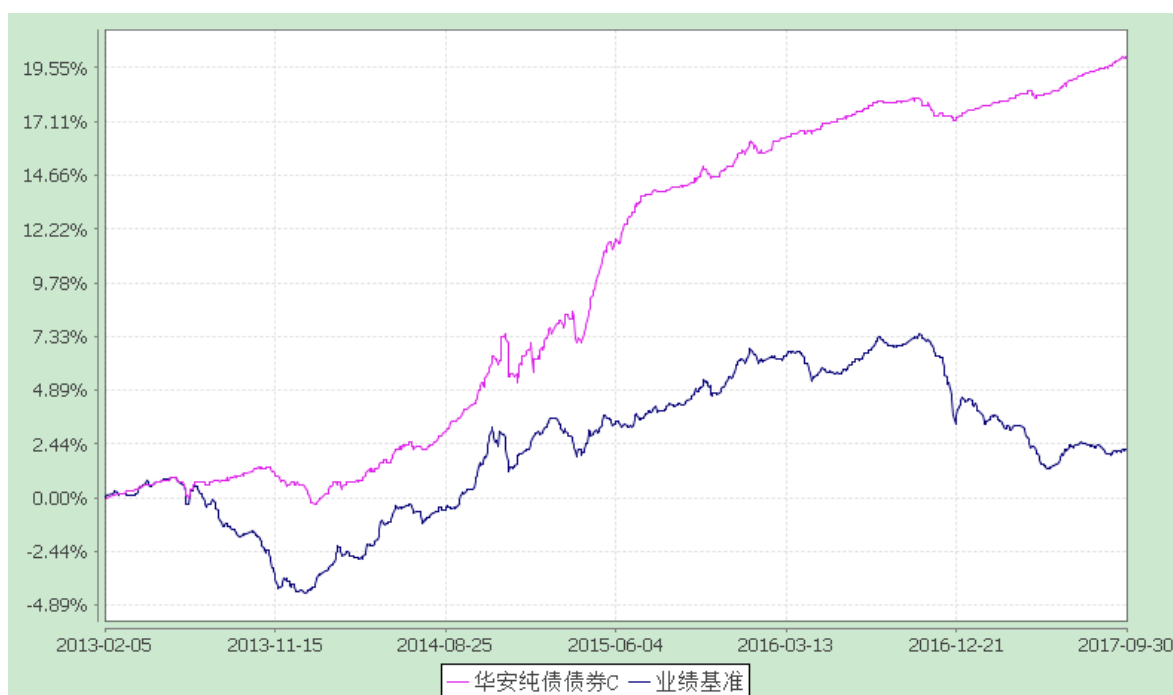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 年 2 月 5 日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

1. 华安纯债债券 A:



2. 华安纯债债券 C: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玉平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3-02-05	-	20 年	货币银行硕士，20 年证券、基金行业从业经历。曾任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交通银行托管部内控监察和市场拓展部经理；中德安联保险有限公司投资部部门经理；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1 年 2 月加入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1 年 7 月起担任华安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 年 12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2 月起同时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11 月至 2017 年 6 月担任华安年年红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2 月同时担任华安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至 2017 年 2 月担任华安安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9 月起，同时担任华安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郑如熙	本基金的基金	2017-07-03	-	13 年	复旦大学硕士，13 年相关从业经验。历任上海远东资信评估有限

	<p>经理</p>			<p>公司评级分析师、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研究员、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交易团队负责人，2017 年 5 月加入华安基金，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2017 年 7 月起，担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p>
--	-----------	--	--	--

注：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即以公告日为准。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的情形。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将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及其他投资组合资产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方面全部纳入公平交易管理中。控制措施包括：在研究环节，研究员在为公司管理的各类投资组合提供研究信息、投资建议过程中，使用晨会发言、发送邮件、登录在研究报告管理系统中等方式来确保各类投资组合经理可以公平享有信息获取机会。在投资环节，公司各投资组合经理根据投资组合的风格和投资策略，制定并严格执行交易决策规则，以保证各投资组合交易决策的客观性和独立性。同时严格执行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授权机制，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在交易环节，公司实行强制公平交易机制，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1）交易所二级市场业务，遵循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控制原则，实现同一时间下达指令的投资组合在交易时机上的公平性。（2）交易所一级市场业务，投资组合经理按意愿独立进行业务申报，集中交易部以投资组合名义对外

进行申报。若该业务以公司名义进行申报与中签，则按实际中签情况以价格优先、比例分配原则进行分配。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合规监察员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3）银行间市场业务遵循指令时间优先原则，先到先询价的控制原则。通过内部共同的 iwind 群，发布询价需求和结果，做到信息公开。若是多个投资组合进行一级市场投标，则各投资组合经理须以各投资组合名义向集中交易部下达投资意向，交易员以此进行投标，以确保中签结果与投资组合投标意向一一对应。若中签量过小无法合理进行比例分配，且以公司名义获得，则投资部门在风控部门的监督参与下，进行公平协商分配。交易监控、分析与评估环节，公司风险管理部对公司旗下的各投资组合投资境内证券市场上市交易的投资品种、进行场外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债券一级市场申购、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和临近交易日的反向交易以及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风险管理部根据市场公认的第三方信息（如：中债登的债券估值），定期对各投资组合与交易对手之间议价交易的交易价格公允性进行审查，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合规监察稽核部会同基金投资、交易部门讨论制定了公募基金、专户针对股票、债券、回购等投资品种在交易所及银行间的同日反向交易控制规则，并在投资系统中进行了设置，实现了完全的系统控制。同时加强了对基金、专户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的监控与隔日反向交易的检查；风险管理部开发了同向交易分析系统，对相关同向交易指标进行持续监控，并定期对组合间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了重点分析。本报告期内，除指数基金以外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次数为 1 次，未出现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三季度，债券市场整体呈现区间震荡的格局，三季度末 10 年国债、5 年 AAA 信用债的利率分别较半年末上行 4bp、14bp。三季度国内经济增速处于低位，2017 年 8 月的工业增加值同比、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累计同比分别为 6% 和 7.8%，较 5 月的 6.5% 和 8.6% 均有一定的下降。然而三季度流动性处于紧平衡，因地方债大量发行等因素，财政存款对流动性的回笼作用明

显，致使超储率较低。同时央行维持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导向，并未进行大量的净投放。因此，在流动性紧平衡、资金价格中枢上行的背景下，债券市场整体表现仍然偏弱，收益率曲线也有所平坦化。

本基金在三季度立足于整体“震荡市”的判断，采取了短久期、中等杠杆的息差策略，将流动性较好的同业存单作为主要的配置品种。同时利用资金面紧张的时点，适当进行了利率债的配置与波段交易。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华安纯债债券 A 份额净值为 1.0473 元，C 份额净值为 1.0469 元；华安纯债债券 A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8%，C 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四季度，由于地产的销售与投资有短期回落的态势，供给侧改革使大宗商品的价格上涨，但对需求的拉动作用不明显，因此放眼四季度至明年一季度，经济增速不排除有边际小幅回落的可能。然而国内经济增长仍具有韧性，产成品库存已下降到较低位置，经济增速出现大幅下滑的可能性较小。

9 月 27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采取减税、定向降准等手段加大对小微企业发展的财政金融支持力度；9 月 30 日央行宣布对符合条件的商业银行实行定向降准政策，从 2018 年起实施。本次定向降准一定程度上释放了积极信号，流动性预计将边际改善。但在经济增速中期仍较稳、金融防风险、实体去杠杆的背景下，预计央行货币政策持续转松的可能性不大。

对于债券市场，利率债在四季度随着流动性的改善、经济增速可能出现的边际小幅回落，存在一些波段性机会，但中期看仍未改变震荡格局。中短端信用债及同业存单由于套息空间尚可，在现阶段仍具有一定的配置价值。

投资策略方面，我们仍以息差策略为主，价差策略为辅，以中短端优质信用债（包括同业存单）的配置为主，并积极进行利率债和高等级信用债的波段操作。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基金持有人数低于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5,656,675,000.00	89.59
	其中：债券	5,556,605,000.00	88.00
	资产支持证券	100,070,000.00	1.58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97,001,085.50	4.7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99,024,580.35	4.74
7	其他各项资产	61,322,432.47	0.97

8	合计	6,314,023,098.32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26,745,000.00	13.24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726,745,000.00	13.24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4,829,860,000.00	87.97
9	其他	-	-

10	合计	5,556,605,000.00	101.21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81816	17 宁波银行 CD140	5,000,000	489,000,000.00	8.91
2	111713085	17 浙商银行 CD085	4,000,000	391,240,000.00	7.13
3	111781817	17 杭州银行 CD147	4,000,000	391,160,000.00	7.12
4	111720154	17 广发银行 CD154	3,000,000	296,730,000.00	5.40
5	150223	15 国开 23	2,900,000	286,520,000.00	5.2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
1	1789219	17 惠益 2A1	1,000,000	100,070,000.00	1.82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 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387.7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61,294,042.00
5	应收申购款	22,002.76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61,322,432.4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安纯债债券A	华安纯债债券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80,019,090.17	14,038,832.89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4,968,151,686.95	3,284,797.52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20,312,612.27	3,073,053.89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227,858,164.85	14,250,576.5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无。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无。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无。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701- 20170930	-	4,748, 789,05 8.79	-	4,748,789,0 58.79	90.59%
	2	20170701- 201707021	465,26 5,895. 47	-	-	465,265,895 .47	8.88%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情形。如该单一投资者大额赎回将可能导致基金份额净值波动风险、基金流动性风险等特定风险。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2、《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华安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10.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http://www.huaan.com.cn>。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五日